

证券代码:603068 证券简称:博通集成 公告编号:2026-025

##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政府补助384万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按对值的比例为17.27%。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公司已确认上述政府补助事项并计划分期,预计占公司2026年度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积极影响。上述政府补助收入的具体会计处理方法以及对公司的影响情况尚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6-033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聘任起始日期	离任原因	是否曾在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过职务	具体职务(如有)	是否存在未履行的合同义务
吴记全	副总经理	2026年6月8日	2026年03月15日	因工作调整,个人申请辞职	是	党委副书记	否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吴记全上述辞职事项自书面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离任副总经理职务后,吴记全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职务。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1221 证券简称:悍高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8

##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 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字[2026]130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材料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決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1456 证券简称:国联民生 公告编号:2026-022号

##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获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324号)。中国证监会已核准公司上市证券做市交易(限于上市基金、上市债券、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做市交易)业务资格。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上述批复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办理相关监管报备、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申请换发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在人员、业务设施、信息系统和经营场所等方面做好准备工作;加强信息技术安全管理,认真做好风险防范,切实保障该项业务的顺利开展。  
特此公告。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6临-023

##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总会计师王晓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晓华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王晓华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王晓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辞职后,王晓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其他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王晓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1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26/0432

##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副总裁王军民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军民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副总裁职务,王军民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的原定任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辞职后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王军民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军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董事会对王军民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2347 证券简称:泰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6-15

##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解除夏令候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留置立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邵正先生因涉嫌留置、立案调查。  
2026年6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解除留置并变更为夏令候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0),邵正先生解除留置并变更为夏令候查,变更夏令候查措施。  
2026年6月9日,公司向监管机构提交《解除夏令候查通知书》,解除夏令候查措施,夏令候查结束。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夏令候查已正常结束。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天铭酒造 公告编号:2026-041

## 青海互助天铭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青海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 集体接待日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青海互助天铭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青海证监局、青海证券业协会与深圳证券交易所联合举办的“青海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lp.wenit.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6月16日(周二)10:00-12:00。届时公司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现状、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天铭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5月份生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经营范围内包括生猪养殖业务,现就每月生猪销售情况进行披露,具体如下如下:  
一、2026年5月份生猪销售情况  
公司2026年5月销售生猪96.38万头,环比下降7.71%,同比上升50.93%;销售收入7.32亿元,环比上升12.78%,同比上升0.22%。

商品猪(扣除仔猪)销售均价110.1元/公斤,较上月上升8.07%。  
2026年1-5月,公司累计销售生猪462.94万头,同比上升59.85%;累计销售收入34.69亿元,同比上升5.07%。

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月份	当月	环比	累计	当月	累计	商品猪价(元/公斤)
2026年5月	69.86	28.61	7.31	50.02	14.49	109.84
2026年4月	69.66	26.74	6.97	49.77	14.65	109.66
2026年7月	69.52	42.78	7.41	48.18	14.31	109.52
2026年8月	69.07	59.35	6.39	54.07	13.76	109.07
2026年9月	70.07	94.21	6.83	61.41	12.76	109.07
2026年10月	90.76	694.00	6.83	68.24	11.28	109.76
2026年11月	89.83	796.83	7.41	65.66	11.56	109.83
2026年12月	102.86	883.69	9.14	84.79	11.70	102.86
2026年1月	92.76	92.76	8.16	8.16	12.46	92.76
2026年2月	96.79	168.48	5.54	13.70	11.57	96.79
2026年3月	99.84	262.13	7.18	20.88	10.28	99.84
2026年4月	104.43	366.56	6.49	27.37	9.28	104.43
2026年5月	96.38	462.94	7.32	34.69	10.01	96.38

注:以上数据如存在尾差,是因为四舍五入导致的。

二、原因说明  
2026年5月,公司生猪销售数量同比增幅较大主要是公司业务逐步恢复所致。

2026年1-5月,公司生猪销售数量同比增幅较大主要是公司业务逐步恢复所致。

三、风险提示  
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投资风险:

生猪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性风险,是客观存在、不可控制的外部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提示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

##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邦科技”)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内容包括:

1.为保证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发展,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新增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30亿元(该预计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其中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2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10亿元。在全年预计担保总额范围内,各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在同类担保对象间调剂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至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2.以上担保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子公司向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财务公司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保理业务,与具有相应资质的融资担保公司合作进行融资担保业务,以及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租赁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厦门国贸农产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厦门国贸农林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厦门建发物产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黑龙江象屿农产品有限公司、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中粮肉食集团有限公司、中牧(上海)粮油物产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外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京粮绿谷贸易有限公司等供应商发生的饲料原料等购销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公司本次对外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3.为缓解公司产业链上下游优质养殖户、经销商等生态圈合作伙伴资金周转困难的状况,加强其与公司的长期合作,促进生态圈合作伙伴与公司的共同进步,保证生态圈合作伙伴的稳定,有效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恢复与发展,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产业链养殖户和经销商等生态圈合作伙伴(以下简称“被担保人”)的融资提供不超过16亿元(含)担保,以上担保额度为最高担保额度,授权期限内任一时间点公司及经销商等生态圈合作伙伴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最高担保额度;担保额度在授权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至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上述议案已报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6年度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705-076)。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2026年度为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内增加担保对象的议案》,同意在原批准的2026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内增加2家子公司为担保对象,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预计额度不会发生变化。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6-033号

##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广州海格格维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格维”)和广州海格天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天腾”)合计使用总额不超过6亿元(含)暂时阶段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12月内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将视募集资金闲置情况合理开展现金管理,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实施。  
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69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7,385,277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46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65,449,987.42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3,820,543.44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41,629,443.98元。

2023年10月13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将扣除保荐、承销及其他费用后13,065,489.80元(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余额1,842,394,507.62元汇入公司在中国银行广州东圃花园支行开立的账号为72377672645的募集资金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2C10406号),确认本次募集资金已经到账。

根据《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先行投入费用将投入“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天枢研发中心建设暨卫星互联网研发项目”  
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作为“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

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总体投资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金额和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上述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截至2026年6月31日已累计投入金额
1	“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	海格格维	89,000.00	15,000.00	9,098.00
2	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	海格格维	15,000.00	15,000.00	28,642.51
3	天枢研发中心建设暨卫星互联网研发项目	海格格维	206,000.00	89,000.00	29,610.89
			166,000.00	67,545.00	43,274.60
	合计		463,000.00	184,102.56	119,634.60

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金额119,634.60万元,剩余募集资金71,226.60万元(含理财及利息收入)。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且建设过程中募集资金分阶段投入,导致后续按计划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可能出現暂时闲置的情况。

本募集资金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有效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收益。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用于现金管理的项目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需求及时赎回调用,未来按计划投入使用募集资金。

(二)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合计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将视募集资金闲置情况合理开展现金管理。

(三)投资品种  
仅限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符合保本需求的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

(四)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笔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五)相关授权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实施。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不足部分,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赞成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9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合计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董事会通过的12月内循环滚动使用,并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实施,公司将视募集资金闲置情况合理开展现金管理。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表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9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赞成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02,946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6月15日。

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2025年1月3日,公司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5年1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召开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余非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公司内部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2025年1月6日至2025年1月15日。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并于2025年2月8日对外披露了《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5年2月13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5年2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6.2025年2月1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小方制药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

7.2025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8.2026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

(二)历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授予批次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元/股)	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人)
首次授予	2025年02月13日	14.97	529.967	77
预留授予	2026年12月19日	12.77	260.433	23

注:上述数据均来自公司历次披露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

2.2025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均调整为12.77元/股。

(三)历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

(一)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自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5年4月8日,第一个限售期将于2026年4月7日届满,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2026年4月8日-2027年4月7日。

(二)满足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进行了审查,均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1.虽然延期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已建立专项风险控制制度,现金管理产品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查。

3.独立董事有权对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以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为核心,有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事项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合计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实施相关事宜。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合计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